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8-032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现场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刘汕 | 董事 | 工作原因 | 范洪岩 |
| 杨晓慧 | 董事 | 工作原因 | 范洪岩 |
| 关志鹏 | 董事 | 工作原因 | 杨越 |
| 杨丽芳 | 独立董事 | 工作原因 | 咸海波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茂化实华 | 股票代码 | 000637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袁国强 |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 | | |
| 电话 | 0668-2276176 | | |
| 电子信箱 | mhsh000637@163.net |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979,598,685.71 | 2,201,528,055.49 | -10.0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3,248,640.83 | 52,423,525.45 | -55.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4,597,068.77 | 44,357,292.35 | -44.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143,290.73 | 85,745,665.10 | -96.3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5 | 0.101 | -55.4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5 | 0.101 | -55.4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5% | 5.95% | 减少3.40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375,075,565.84 | 1,209,092,966.63 | 13.7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926,852,526.36 | 901,812,997.52 | 2.7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9,03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9.50% | 153,363,230 | 153,363,230 | 质押 | 153,363,230 |
| | | | | | 冻结 | 153,363,230 |
|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4.75% | 76,658,001 | | | |
| 广东众和化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6% | 4,489,930 | | | |
| 胡明 | 境内自然人 | 0.70% | 3,665,000 | | | |
| 梁雯雯 | 境外自然人 | 0.45% | 2,346,000 | | | |
| 王银祥 | 境内自然人 | 0.35% | 1,800,000 | | | |
| 沈建人 | 境内自然人 | 0.25% | 1,317,400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0.25% | 1,295,200 | | | |
|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 境外法人 | 0.25% | 1,284,209 | | | |
| 田波翰 | 境内自然人 | 0.19% | 1,000,0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十名法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其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不详。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胡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502,400股;王银祥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800,000股;沈建人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00,000股;沈小玲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0,000股。 | | | | | |

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2018年6月30日,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股份质押给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办事处和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并先后被11家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上半年,国际原油价格高位运行,面对化工产品市场低迷、有效需求持续平淡、上游液化气原料供应量减少、生产装置设备问题多等不利因素,公司上下一心,全力抓好生产经营管理发展各项工作,推动ZHG扩建聚丙烯项目持续优化,上半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9.8亿元,实现利润总额为3690.97万元。同比分别下降10.08%和52.38%。

(一)安全环保局面进一步加强,实现安全环保无事故。一是强化安全管理。加大安全教育培训力度,加强三级安全教育和反事故应急演练,参加安监业务再提升培训,上半年共组织安全培训700多人次;组织隐患排查治理,开展周检、岗检和专项安全生产大检查,及时化解生产过程中的风险苗头,确保装置安稳生产。落实风险管控等制度,分解危险源风险点管控责任,共制订、完善安全环保专业管理制度12项。二是抓好直接作业环节安全管理。从严规范现场作业,实现施工安全无事故。三是抓好安全环保资质取证工作。办理有关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和排污证的换证、取证;完成安全环保资质取证3项,确保合法合规生产。

(二)抓好原料采购供应,优化日常生产经营。一是密切跟踪原料价格走势和价差变化,做好成本效益测算,最大限度降低原料成本;加大原料外购力度,构建了稳定的C4原料供应渠道。积极协调沟通,增强了外购原料海运接卸能力,减少货船滞期,降低成本费用。上半年,公司共外购丙烯、碳四等原料共35.58万吨,原料外购量同比降低7.58%。二是优化生产。有针对性地实施技改,提升装置技经水平,上半年共完成技改项目14项。聚丙烯单月产量最高达1.9万吨,创历史单月最好水平。通过科学配炼,优化调整特种白油产品结构。上半年,三、四预分离装置处理量完成21.38万吨,完成半年计划100%;聚丙烯产量完成8.95万吨,完成半年计划86%;MTBE系列产品产量8.23万吨,完成半年计划95%;特种白油系列产品产量2.09万吨, 完成半年计划106%; 乙醇胺系列产品产量0.73万吨, 完成半年计划77%;液化气中转量3.41万吨,完成半年计划100%。各主体装置主要经济指标基本控制在计划指标范围内。

(三)抓好经营管理各项工作。一是加强销售工作。实施积极的销售办法,积极开拓市场,扩大终端客户,紧跟市场趋势,把好营销节奏,及时锁定效益。上半年,除聚丙烯产品库存较高外, 其它产品基本实现产销平衡, 产品销价保持同行业前列水平。聚丙烯产销率85.97%;白油系列产品产销率95.45%;MTBE系列产品产销率99.86%;乙醇胺产品产销率93.51%。二是抓好设备物资采购管理。做好市场调查分析及比质比价工作,竞争比价、阳光采购,节约采购资金约192万元。三是加强费用成本管理。降低费用成本,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率,降低财务费用。四是强化科技成果管理。公司"丁烯循环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科学技术成果荣获2017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一种异构反应器》等11个实用新型专利和《石油智能锈反应器勘测数据分析系统》等1个软件成功得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公司获得了茂名市第三届政府质量奖。

(四)项目建设发展稳步推进。持续优化ZHG聚丙烯装置稳定运行及提量爬坡,跟踪解决出料不顺、管线堵塞、设备故障等问题,实现了三条生产线平稳运行,达到了产能设计值。公司与钦州天恒石化公司签署了《关于双氧水项目合作协议》,双方合作开发双氧水项目正式启动,项目建设正在推进。围绕周边石化基地开展资源调查和项目调研论证,抓好后备发展项目储备。

(五)和谐稳定局面更加巩固。抓好形势任务教育、安全意识教育,引导职工进一步认清形势,明确任务,鼓足干劲,争创效益。抓好党建工作,认真做好非公经济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检查准备,获上级党委肯定。开展和谐企业建设,为职工办理二次医保、补充医疗,为29名符合帮困救助条件的协解人员拨付帮困救助金。完成了广东省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计划投保。走访慰问退休职工、伤病职工、困难职工、劳模和困难职工遗属、困难党员等共213人次,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共6.97万元,组织慰问福利院儿童,为"广东省扶贫济困日"捐款13.12万元,公司连续8年获得茂名市"爱心企业"称号。

分析预计,下半年公司将面临诸多压力风险和挑战:一是行业经济和政策变化风险:目前化工行业处于稳定的态势,但化工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关联性强,其发展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未来宏观经济向好程度、下游企业的需求及国家对本行业政策的持续性等,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一定风险。 二是安全环保风险:国家对化工企业淘汰落后产能、节能减排等方面提出了新的目标和要求,行业门槛提高。对行业的安全环保监管趋严,执法力度加大,未来国家对化工行业安全环保方面政策的变化调整将给公司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是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属于竞争性强的行业,国内外企业在品种、成本、质量和技术之间的竞争十分激烈,因市场供应增加,聚丙烯、MTBE或者存在产能过剩的情况,促使有关产品盈利空间收窄,市场竞争带来一定的风险。聚丙烯产品库存仍较高,造成资金积压,并存在市场跌价风险。同时,在产品销售和客户服务方面也还存在不足。四是成本变动风险:随着公司产能扩大,上游生产原料供应量不充足,原料短缺情况依然存在,部分装置未实现最佳运行,个别技术经济指标还有波动。要维持装置满负荷生产需要加大原料外购量,可能存在因资源竞争、原料短缺和运输成本增加而造成成本变动的风险。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新设子公司: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范洪岩

2018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8-030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或专人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届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 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5名董事亲自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 董事Chun Bill Liu(刘汕)、杨晓慧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范洪岩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董事关志鹏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杨越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杨丽芳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咸海波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洪岩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摘要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 (公告编号:2018-03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油公司")拟与关联方中国石化国际事业华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事华南")进行合作,东油公司拟向国事华南采购商品工业用液化石油气(混合烯烃),预计2018年度东油公司与国事华南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并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内与国事华南签署《化工产品销售合同》等相关协议。

本议案已经三名独立董事事前书面同意。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关志鹏、杨越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由于参股公司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力公司")正在开展新项目需较大资金, 计划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申请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此额度作为储备用。热力公司的三家股东按照各自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我公司的保证方式系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450万元(含本数)。

本议案已经三名独立董事事前书面同意。

因本议案涉及担保事项,依据《公司章程(2017年修订)》第二百零二条第三款的规定,本议案须经董事会2/3以上董事同意。

本议案尚须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据《公司章程(2017年修订)》第七十七条第(四)项和第二百零二条第三款的规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35)。

三、备查文件

(一)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十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8-031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上午11时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小燕主持。本届监事会共有监事3名,2名监事亲自出席本次现场会议并表决,监事王斌因身体原因不能亲自出席,委托监事刘小燕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能够客观反映公司2018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所载资料未发现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我们承诺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起对该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备查文件: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十届五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8-033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油公司")拟与关联方中国石化国际事业华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事华南")进行合作,东油公司拟向国事华南采购商品工业用液化石油气(混合烯烃),预计2018年度东油公司与国事华南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并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内与国事华南签署《化工产品销售合同》等相关协议。关联董事关志鹏、杨越回避表决。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属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18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
|---|---|---|---|
| 采购商品 | 国事华南 | 市场定价 | 4000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石化国际事业华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05974 197437

类型:中国石化全资贸易公司

住所: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1/43号西粤·京基城首期办公楼2301号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张秀锋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5月24日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贸易代理;国际货运代理(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销售:煤炭、石油及化工产品(除成品油、危险化学品、液化石油气)、机械设备、电气仪表、汽车配件、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汽车、化肥;利用国外贷款和国内资金采购机电产品的国际招标业务和其他国际国内招标业务;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招标及相关服务;承办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下的国际招标采购业务;承办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办展览展示;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设备租赁;自有物业租赁;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贸易经营)危险化学品(具体按粤湛危化经字【2017】049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项目经营,有效期至2020年10月1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年 12月 31日,国事华南总资产42565万元,净资产10719万元;2017年营业收入129457万元,净利润1883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事华南是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与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同属中国石化集团下属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0.1.3条第(四)项和(五)项的规定,国事华南为公司关联方,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同被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所控制,均属于国有特大型工业企业,其财务指标、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且历年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无不良履约纪录,未形成坏账。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与该等交易对手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坏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依据

公司与国事华南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交易金额

预计2018年度公司与国事华南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交易双方经营实际需要和平等协商的原则,公司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内与国事华南签署《化工产品销售合同》等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并说明选择与关联人(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董事会认为, 公司新增2018年度与国事华南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以确保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目的,关联交易书式合同、协议完备,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从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付款(收款)条件的合理性等方面分析关联交易有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总体来讲,公司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执行市场价定价,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付款(收款)条款符合交易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是否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及依赖程度,相关解决措施等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主营业务原料采购依赖第二大股东及其关联方系公司业务性质和历史原因形成,未来可预见的期限内,该等依赖程度不会减弱。但公司将进一步拓宽原料采购渠道,加大原料外购量,以逐步降低原料采购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该事项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对此事项事前知悉且同意将《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调整主要系基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与预估的差额, 定价机制合理 (为市场价格)。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通知、指引等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意见;

3.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合同;

4.《2018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8-034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公司及公司控制的附属机构(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已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以下简称"热力公司"),公司持有热力公司15%股权。

担保背景:由于热力公司正在开展新项目需较大资金,计划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申请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此额度作为储备用。热力公司的三家股东按照各自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我公司的保证方式系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肆佰伍拾万元(含本数)以及对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延迟支付的利息、违约金和损害赔偿金及其他费用(如有)。

协议签署日期和签署地点: 本次担保之交易需要取得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董事会审议担保议案的表决情况;

就上述担保之交易,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经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因涉及担保事项,上述议案依据《公司章程(2017年修订)》第二百零二条第三款的规定,经董事会2/3以上董事同意,在董事会审议前,取得三名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且,该议案尚须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据《公司章程(2017年修订)》第七十七条第(四)项和第二百零二条第三款的规定,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就本次担保涉及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0月29日

注册地点:惠州大亚湾霞涌伟基小区2栋九楼

法定代表人:刘平凡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

主营业务:销售:蒸汽、除盐水、凝结水、氢气、一氧化碳以及煤基多联产所产生的蒸汽能源;管廊租赁服务;管道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公司之参股子公司

2. 热力公司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包括被担保人的主要股东或权益持有人、股权或权益的间接控制人及各层之间的产权关系结构图,直至披露到出现自然人、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或者股东之间达成某种协议或安排的其他机构。

3.热力公司财务状况:

| 项 目 | 2017年度 | 2018年上半年 |
|---|---|---|
| 资产总额(万元) | 10,388.19 | 9,544.95 |
| 负债总额(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流动负债总额)(万元) | 3,199.22 | 1,783.58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0 | 0 |
| 净资产(万元) | 7,188.97 | 7,761.37 |
| 营业收入(万元) | 28,057.74 | 16,688.37 |
| 利润总额(万元) | 4,317.35 | 2,445.43 |
| 净利润(万元) | 3,238.00 | 1,834.07 |
| 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 | AA | |

4.热力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期限:为主债权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金额: 公司为热力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肆佰伍拾万元 (含本数)以及对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延迟支付的利息、违约金和损害赔偿金及其他费用(如有)。

4.因相关主债权和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最终的条款和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系为支持参股子公司开展新项目支持其所需资金。

2. 董事会认为:热力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于2009年7月出资150万元受让热力公司15%的股权。热力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惠州大亚湾石化工业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1%,惠州市太东能源公司出资34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34%。2013年热力公司将未分配利润1000万转增注册资本,公司的出资额增加至300万元,持股比例15%不变。

3.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参股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之外的其他股东与公司同比例提供担保,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因被担保人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未要求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200850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222.72%,逾期担保累计金额:0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0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0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3.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8-035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18年9月10日(周一)下午14:45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8年9月10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2018年9月9日15:00—2018年9月10日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3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公司十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题:

1.00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00已经公司2018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亲笔签名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账户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外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通讯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5、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二)登记时间:2018年9月6—7日,上午9:00—11:00,下午14:30—17: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公司办公楼802证券管理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袁国强 、陈翔

联系电话:0668-2276176,0668-2246332

传真:0668-2899170

电子邮箱:mhsh000637@163.net

联系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162号

邮政编码:525000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37",投票简称为"实华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 √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9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1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其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本人(本公司)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认可其在该次股东大会代本人(本公司)签署一切文件的效力。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公司代码:600178 公司简称:东安动力

#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 未出席董事职务 | 未出席董事姓名 |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 被委托人姓名 |
|---|---|---|---|
| 董事长 | 陈笠宝 | 工作原因 | 孙 岩 |
| 董事 | 李 鑫 | 工作原因 | 孙 岩 |
| 董事 | 刘海波 | 工作原因 | 李学军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东安动力 | 600178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王江华 | 岳东超 |
| 电话 | (0451)86528172 86528173 | (0451)86528172 86528173 |
| 办公地址 | 哈尔滨市平房区保国街51号 | 哈尔滨市平房区保国街51号 |
| 电子信箱 | DADL600178@263.NET.CN | DADL600178@263.NET.CN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3,538,737,699.74 | 3,813,642,412.24 | -7.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890,710,268.48 | 